

固定资产技术改造借款合同

贷款方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邮码：_____ 电话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 职务：_____

借款方：_____

担保方：_____ 邮码：_____ 电话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 职务：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之规定，经贷款方、借款方、担保方充分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借款方向贷款方申请借款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万元，用于

_____项目。借款实际发放额，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以借据为凭，并作为本合同附件。

第二条 贷款方根据借款方按工程进度报送的工程用款计划和用款借据，在_____天内审查发放贷款，以保证借款方工程进度的资金需要。如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时供应资金，要根据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。借款方违反规定，擅自改变用款计划，挪用贷款或物资，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，被挪用的贷款要加收_____ %的罚息并如数追回。

第三条 借款期限定为_____年_____月，从发放出贷款之日起至全部收回本息，具体用款和还款的方式和时间，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。利率月息为_____ ‰，按季收息。贷款逾期未还除限期追收外，按规定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利息_____ %。

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本息。贷款逾期未还的部分，贷款方有权限期追收贷款，必要时，贷款方可从借款方帐户中扣收，借款单位在其他银行还有存款帐户的，贷款方可商请该行代为扣款清偿。

第五条 借款方按照银行抵押贷款办法规定，愿以自己拥有的财产或贷款新增的固定资产作抵押，抵押品另附明细清单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。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，贷款方对抵押品享有处理权和优先受偿权。

借款方请_____作为借款的保证人，经贷款方审查，证实保证人具有足够代偿的财产。保证人有权检查和督促借款方履行合同。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，由保证方负连带偿还本息的责任，必要时，由贷款方从保证人的存款帐户内扣收。

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、监督贷款使用情况，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、计划执行、财务活动、物资库存等情况，借款方应提供工作便利。借款方必须按时向贷款方报送有关工程进展、贷款使用情况及统计报表和资料，贷款项目竣工验收和审查决算时，要有贷款方参加。

第七条 因国家调整计划、产品价格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，由借、贷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协议，并经保证方同意，作为合同的补充部分。

第八条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章后生效，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止。

本合同一式三份，贷款方、借款方 保证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借款方：（公章）_____

贷款方：（公章）_____

法人代表： _____

法人代表 _____

开户银行及帐号： _____

保证方：（公章） _____

法人代表： _____

开户银行及帐号： _____

签约日期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